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6

债券代码：111011

债券简称：冠盛转债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34,718,691.22 元。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现金分红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2023 年度公司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股。截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170,101,018 股。公司拟以 170,101,01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2,060,610.80 元（含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71,271,826.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01）。

由上述拟派发的2023年度现金股利和2023年度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合并计算后，公司2023年度现金红利总额合计为173,332,436.80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60.99%。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总额173,332,436.80元（包括以现金为对价，当年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71,271,826.00元），占期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的51.78%，达到50%以上。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在兼顾公司资金运营安排和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基础上提出，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影响公司偿债能力。

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在募投项目结项前，未来 12 个月内没有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并且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4 年 3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第八次董事会，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计划、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